

证券代码：831401

证券简称：信立方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信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普天德胜科技园 B 座 418 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唐海霞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193,07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62%。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1. 议案内容：

《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193,07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193,07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193,07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193,07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193,07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26,071,068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红利 3.83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 9,985,219.04 元。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193,07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193,076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八）审议通过《2022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

### 1. 议案内容：

2022年度对外投资及购买理财的额度：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具体执行理财产品的购买及赎回工作。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9,193,076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九）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变更》

### 1. 议案内容：

修订前：

第二百〇二条 公司应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如果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出现纠纷解决机制，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修订后：

第二百〇二条 公司应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

如果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出现纠纷解决机制，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向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应充分考虑股东合

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终止挂牌过程中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公司已获同意到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或者以获得上市同意为终止挂牌议案生效条件的除外。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193,07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秦鹏宇、韩松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信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信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书》

北京信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9 日